

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約雇廚工甄選簡章

壹、甄選名額：

約雇人員正取1名，備取1名。

貳、甄選資格：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持有中餐烹調-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者(有廚師證者更佳)。
- 三、衛生習慣良好，處理食物事務能遵守衛生單位訂定公佈之餐飲衛生管理細則者。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應於通知報到時於二週內檢具最近1個月內之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其檢查項目需含概A型、B型肝炎、手部皮膚病、出疹、膿瘡、外傷、結核病(X光)或傷寒等)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取消錄取資格。

參、資格審查應備文件：(證件應備正本驗證，驗畢後當場發還)

- 一、國民身分證影本。
- 二、中餐烹調-葷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有廚師證者更佳)。
- 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四、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書。(無則免)

肆、擔任廚房工作項目：

- 一、負責督導及管理廚房一切事物。
- 二、開菜單。
- 三、食材採購與整理, 管控每日食(菜)材新鮮度。
- 四、烹煮主食、副食、湯並分送至各班教室及場所。
- 五、廚具、設備、器材、用具之維護清潔與管理。
- 六、食品、物資之檢查及驗收。
- 七、留檢取樣工作。
- 八、大掃除(例行或臨時)。

伍、工作時間：

- 一、每週一至週五早上七時三十分至下午一點三十分左右，至餐具廚房清洗完竣，方得離校。
- 二、彈性放假時依學校作息執行勤務。
- 三、除應到校執勤外，如校務需要，需到校擔任烹飪清潔環境等工作，應無異議接受

陸、工作待遇：

- 一、月薪支領，享有勞保、健保及6%勞工退休金。(每天上班6小時計)
- 二、試用期間薪資:以時薪183元計，外加開菜單津貼每月3,000元。(前3個月)
- 三、正式錄用薪資福利如下：
 1. 每月薪資22,000元，外加開菜單津貼每月3,000元。
 2. 年終獎金:1.5月。
 3. 考核獎勵金：年度考核優良，發給考核獎金10,000元。
 4. 每學期期末工作獎勵金：每學期考核成績優良者，每學期末會給予期末獎勵金每月800元，如不接聘或離職，取消發放。
- 四、例假、特休假、事假、病假等，請假時，應依校方之規定辦理請假手續，請假當月薪資以實際上班日數支領(請特休假除外)，另特休假未休完時，期末會發給不休假獎金。
- 五、其他事項依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午餐廚工工作契約書規定辦理。

柒、報名須知及諮詢電話：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
- 二、報名地點：花蓮市永興路21號(海星國小人事室-賴郁菁老師)
- 三、報名諮詢電話：
 1. 人事室-賴郁菁 老師 03-8225407#222
 2. 人事室-汪亮汝 主任 0911-276363
 3. 總務處-林啟政 主任 03-8225407#233
- 四、報名方式：
 1. 採現場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委託報名時請附委託書)
 2. 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駕照、護照及健保IC卡)及符合報名資格及條件之證件正本，並繳交影本1份，以A4大小影印，正本驗畢當場歸還；證件正本不齊或未持證件正本，僅持證件影印本者概不受理現場審查。
 3. 應繳交事項(請依序排列)：均以A4大小紙張影印。(影本需註明：與正本相符並加蓋報考人私章)
 - (1)報名表(附件1，需自行黏貼3個月內正面脫帽照片)
 - (2)證件黏貼資料表(附件2)。
 - (3)切結書(附件3)
 - (4)委託書(附件4，親自報名不需檢附)
 - (5)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6)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無則免)

五、注意事項

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又報到後無法上班者，應予撤銷資格或解約。

捌、甄選方式：口試

玖、錄取公告與報到：

- 一、經本校甄選獲錄取之人員試作三天，試作合格有意願者，簽訂約聘書。
- 二、本次甄選錄取之人員，前三個月為試用期，表現優良則正式錄用。

拾、錄取人員經通知報到後，工作期間如有不能勝任或品行不端，其情節重大者，本校得依相關規定隨時予以終止勞動契約。

拾壹、附則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布於本校網 (<http://www.rcsmps.hlc.edu.tw/>)，不另個別通知，考生亦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附件1】

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廚工甄選報名表

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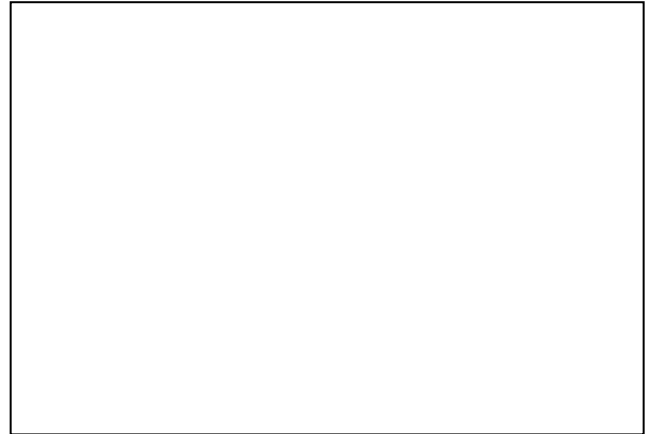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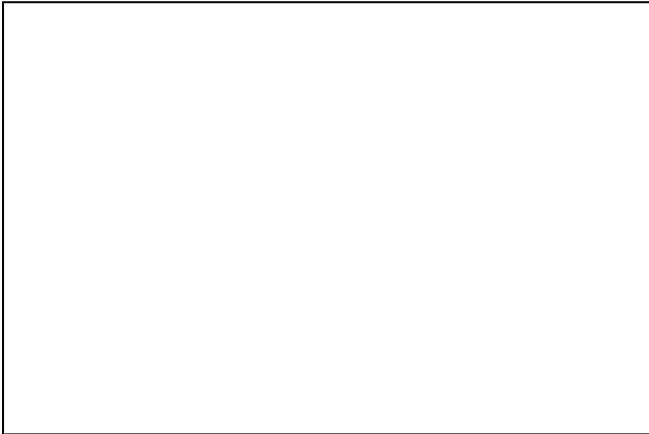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住址													(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個人正面脫帽1吋1張)
電話	(O)												
	(H)												
	(手機)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以上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乙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丙級												
服務經歷 (無則免填)													
審查文件	1. 國民身分證 (影本黏貼於附件 2) 2.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影本黏貼於附件 2) 3. 切結書(附件 3) 4. 委託書(附件 4, 親自報名不需檢附) 5.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影本) 6. 退伍令 (影本) 或免役證明、除役證明 (無則免)												
以上證件影本請依序排列：並均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影本註明：與正本相符並加蓋報考人私章)													
審核人員											報考人簽名		

【附件2】

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廚工甄選

證件黏貼資料表

新式國民身分證（影本）



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影本）



【附件 3】

切 結 書

應試員 所繳交之證明文件確實無訛，如有不實者，除願被取消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亦由本人負全責。如經廚工甄選錄取報到後，相關檢附資料未能如期繳交，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特此立書

此致

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

